

<<三农与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三农与法>>

13位ISBN编号：9787807622703

10位ISBN编号：7807622709

出版时间：2008-8

出版时间：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作者：邢宜哲，王义君编著

页数：11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三农与法>>

内容概要

《新农村建设丛书》是一套针对“农家书屋”、“阳光工程”、“春风工程”专门编写的丛书，是吉林出版集团组织多家科研院所及千余位农业专家和涉农学科学者，倾力打造的精品工程。

本丛书共分五辑，每辑100册，每册介绍一个专题。

本书为《财产权刑法保护》分册，主要内容包括以暴力、胁迫及其他方式侵犯财产；以窃取、骗取方式侵犯财产；以侵占、挪用方式侵犯财产；以毁坏、破坏方式侵犯财产等。

本书是一本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指导用书，一本指导农民增产增收、脱贫致富的良师益友。

<<三农与法>>

书籍目录

一、以暴力、胁迫及其他方式侵犯财产 抢劫致人死亡加重处罚 冒充警察抢劫加重处罚 入户抢劫加重处罚 以胁迫手段劫取财物定抢劫罪 持假枪抢劫并致人死亡加重处罚 持枪入室实施抢劫加重处罚 劫持他人作为人质并当场向人质或有关人员索要钱财的构成抢劫罪 以暴力手段劫取他人财物定抢劫罪 多次抢劫危害私有财产所有权的加重处罚 盗窃暴露后持刀威胁构成抢劫罪 灌醉他人劫取其财物构成抢劫罪 直接夺取私人财物构成抢夺罪 在他人注目下公然抢夺财物构成抢夺罪 乘人不备公然夺取他人财物的定抢夺罪 为哄抢财物而对财物所有人直接实施暴力构成聚众哄抢罪 抢夺后又抗拒逮捕并当场使用暴力定抢劫罪 以要挟手段勒索他人财物构成敲诈勒索罪 不得敲诈勒索他人 敲诈勒索他人财物数额巨大者加重处罚 偷盗他人财物并勒索他人构成敲诈勒索罪二、以窃取、骗取方式侵犯财产 盗割高压输电线路构成破坏电力设备罪 盗窃正在使用的变压器应定破坏电力设备罪 转移他人注意力秘密窃取财物的构成盗窃罪 盗窃公共电信设施构成盗窃罪 盗取生产资料,严重影响生产加重处罚 盗窃墓葬数额较大构成盗窃罪 盗窃正在使用电力设施构成盗窃罪 入室窃取并占为己有的财物数量较少亦构成盗窃罪 盗窃他人存款构成盗窃罪 利用迷信骗取财物的以诈骗罪论处 诈骗生产资料造成严重损失的构成诈骗罪 假冒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身份进行诈骗的构成招摇撞骗罪 故意制造虚假交通事故谋求获得赔偿的行为构成诈骗罪 盗窃以后返还原物依然按盗窃既遂处罚 盗取孤寡老人财物的构成盗窃罪 撬取取款机盗钱构成盗窃罪 一定时间内多次入室盗窃构成盗窃罪 秘密窃取数额较大且多次窃取的构成盗窃罪 以假身份证和伪造材料骗取增值税发票构成诈骗罪 通过网络诈骗他人钱财构成诈骗罪 假冒警察进行诈骗构成招摇撞骗罪三、以侵占、挪用方式侵犯财产 利用职务便利索取他人财物构成受贿罪 不得非法占有他人的遗忘物 非法占有代为保管的他人财物构成侵占罪 利用职务便利非法占有本单位财物且数额较大构成职务侵占罪 利用职务便利私分集体财产构成职务侵占罪 利用职务便利挪用本单位资金进行营利活动构成挪用资金罪 利用职务便利挪用本单位资金超过三个月未还构成挪用资金罪 利用职务便利侵吞公共财产构成贪污罪 利用职务便利骗取公共财产构成贪污罪 挪用国家用于抢险特定款物占为己有,构成挪用公款罪 挪用社会抚养费及农网改造款构成挪用公款罪 挪用公款进行营利活动构成挪用公款罪 挪用公款超过三个月未还构成挪用公款罪四、以毁坏、破坏方式侵犯财产 出于报复实施爆炸的行为构成爆炸罪 盗剪通信电缆构成破坏公用电信设施罪 为掩盖盗窃罪行或者报复等故意破坏公私财物应当实行数罪并罚 以损坏方式使物品部分丧失其使用价值构成故意毁坏财物罪 毁坏急需物品引起严重后果的构成故意毁坏财物罪 擅自毁林开垦构成故意毁坏财物罪 出于泄愤报复给他人生产造成较大破坏的构成破坏生产经营罪 残害耕畜破坏生产经营的行为构成破坏生产经营罪 毁坏种子破坏生产经营的行为构成破坏生产经营罪 为谋私利造成名胜古迹损毁的构成故意损毁名胜古迹罪 盗窃古遗址文物并造成文物严重破坏应从重处罚 滥采私售黏土构成非法采矿罪 非法砍伐自家水杉,也构成非法采伐珍贵树木罪 非法移植国家重点保护植物并造成植物死亡应加重处罚

章节摘录

一、以暴力、胁迫及其他方式侵犯财产 抢劫致人死亡加重处罚 第二百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五项 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抢劫公私财物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五）抢劫致人重伤、死亡的； 【释义】 本条款是关于抢劫罪的规定。

抢劫罪是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财物的所有人、保管人当场使用暴力、胁迫或其他方法，强行将公私财物抢走的行为。

致人重伤、死亡是指行为人在抢劫过程中，因使用暴力或者其他方法而直接导致被害人重伤、死亡，其特征是：（1）客观上导致被害人重伤、死亡的结果；（2）这种重伤、死亡的结果是由抢劫的暴力或者其他方法等手段行为所直接造成的，两者之间存在因果关系；（3）行为人对这种严重后果的发生在主观上有过错，一般是过失，但也可以是间接故意，甚至是直接故意杀人。

对于因行为人的抢劫行为导致被害人自杀的，不视为“抢劫致人死亡”。

.....

<<三农与法>>

编辑推荐

《三农与法：财产权刑法保护》包括入户抢劫加重处罚；灌醉他人劫取其财物构成抢劫罪；盗窃墓葬数额较大构成盗窃罪；撬取提款机盗钱构成盗窃罪；通过网络诈骗他人钱财构成诈骗罪；不得非法占有他人的遗忘物；擅自毁林开垦构成故意毁坏财物罪；滥采私售黏土构成非法采矿罪。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